

苏州弘化社慈善基金会

印送善书项目说明书

一、项目宗旨

弘化社，由印光大师始创于 1931 年。2003 年，由苏州灵岩山寺明学长老主持恢复。本着一切善款“来自十方，用于十方”，践行印光大师圆满慈善的精神，2013 年 5 月，正式成立为苏州弘化社慈善基金会。

“印送善书”是本基金会的长期、核心项目，以“出好书，送好书，读好书”为项目宗旨，面向社会各界公益赠送符合中华优秀文化的儒释道经典及善书，积极推进“书香阅读”、举办公益讲座、学术活动等。

二、项目立项范围

（一）书的定义

本项目的书为泛称，相应的载体包括印刷型、电子书、有声书及部分音像制品，同时传承祖国优秀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雕版印刷工艺，复原部分珍品。

项目周期为长期。

（二）内容

围绕“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升人文道德素养”为主线，向出版社、书商公司等合作，采购或授权等方式赠送公开出版物，具体主要为：

- 1.经典与注疏导读系列及相关研究；
- 2.名家著述及点校、汇编、译白、注释；
- 3.历代名家书法；
- 4.劝善类古籍；
- 5.中医药文化、护生与健康类；

6.历代家风、家规、家训；

7.其他。

(三) 版权事宜

凡为本社编校书籍，涉及版权登记事宜，统一标“弘化社 编”，即“苏州弘化社慈善基金会”编。我们承诺，本社编校书籍之著作权均向社会各界公开。若遇特殊情况，另在有关出版物中特别说明。

社外编著的作品，明确授权“苏州弘化社慈善基金会”用于公益赠送。

本社向出版社、书商公司采购及授权印刷的书籍，其版权归原作者/编者所有，与本社无关。

(四) 形式

以印刷型书籍印赠为主，电子书（弘化社数字图书馆）、有声书为辅。

(五) 时间计划

1. 常年计划

- 目录内的常年再版相关书籍（自有版权、委托授权）
- 新增年度立项新书（自有版权、委托授权）
- 外购书籍
- 珍本复原工程（宣纸线装、雕版刻印等）
- 其他项目

2. 中长期计划

- “世遗雕版·藏经院”项目（2018年腾讯99公益期间启动，包含《开宝藏》长卷、唐咸通九年《金刚经》长卷等）
- 历代名人著述全集等重点书籍

(六) 项目拓展

为落实好“出好书”宗旨，支持致力于从事与本项目宗旨相符的相关研究和著述等优秀作品的公开出版。

为落实好“读好书”宗旨，支持设立图书馆、开展读书会活动、宣传展览（书展、图片展）及公益讲座、学术活动等。

三、项目组织结构

(一) 指导和监督小组

各级政府、苏州弘化社慈善基金会全体监事、理事等。

(二) 执行机构

本基金会项目一组（善书组），负责项目执行的日常工作，具体负责立项、跟踪、委印及发行等工作。

因书籍出版流通为专业化工作，需有共同理想信念之专业团队配合，为完善项目执行，加快项目进度及落实：

在编辑校排方面，已发起成立苏州工业园区弘化社传统文化研究所予以落实。

在雕版精品刷印方面，已发起成立苏州工业园区弘化社书画艺术社予以落实。

有声书、电子书方面，本社将通过组织专业志愿者，及与有关专业团队合作等方式展开，陆续推进。

在落实“出好书”“读好书”方面，与有关机构、团体合作，支持其组建专业团队，落实开展与本项目宗旨相符的学术研究、设立图书专架、建立图书馆、开展读书会、图书相关展览展示活动及公益讲座、学术活动等。

(三) 公益站

公益站，是本项目重要的执行部门，须由本社正式认定。

公益站的职责：组织志愿者，开展以学习文钞、送书为核心，护生、助学、助贫等相

结合的公益活动。

四、项目选题

(一) 各类选题占比

1. 根据图书形式划分：丛书新版、丛书再版、外购书籍、雕版印刷专项、电子书、有声书。

2. 根据图书内容划分：经典类、永久纪念印光大师书系、民国图书再版工程、历代名家书法、世遗雕版藏经院等。

3.项目拓展分类：学术研究、图书馆设立、图书专架设立、读书会活动、图书相关展览展示、公益讲座、学术活动等。

(二) 已有合作的各出版社（排名不分先后）

| 序号 | 出版社名称 | 属地 |
|----|-----------|------|
| 1 | 上海古籍出版社 | 上海 |
| 2 | 世界知识出版社 | 北京 |
| 3 | 中国华侨出版社 | 北京 |
| 4 | 古吴轩出版社 | 江苏苏州 |
| 5 | 巴蜀书社 | 四川成都 |
| 6 | 西泠印社 | 浙江杭州 |
| 7 | 宗教文化出版社 | 北京 |
| 8 | 中华书局 | 北京 |
| 9 | 团结出版社 | 北京 |
| 10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北京 |
| 11 | 文物出版社 | 北京 |
| 12 |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 上海 |
| 13 | 中国书店 | 北京 |

(三) 选题确定流程

第一步：项目组寻找与本社善书项目宗旨相符的出版题材或采购书籍目标（或由有关人员推荐选题）。

第二步：拟定选题意向或外购书采购原因，或邀请顾问讨论。

第三步：选题正式上报有关出版社，由出版社报政府新闻出版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具体以审核通过的结果为准）；外购书，与有关出版社签定采购合同。

第四步：选题通过——项目组制定内容编排整理方案，并落实。

（选题不通过——另择选题方向进行）。

第五步：选题样稿，提交出版社三校审读，并上报相关新闻出版部门，获取正式的公开出版 ISBN 书号。

第六步：获取 ISBN 书号后，正式与出版社签定出版、采购合同，并执行印赠。

五、项目款项说明

(一) 款项来源

有关单位、自然人的捐赠。

(二) 捐款说明

1. 本项目捐款不设限额。在竭诚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社会公益慈善事业服务的同时，深入挖掘赠送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升人文道德素养”为核心的经典善书，大众乐捐及见闻随喜者，均可获无量功德。

2. 若无特殊注明，乐捐者所捐“印送善书”项目款项，默认为由本项目统筹使用。

3. 乐捐款属捐赠性质，一经确认汇出，即表示其默认护持本项目，若项目已经开始执行，即无法撤销和退款。请乐捐者慎重考虑后再行汇款，亦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对我们的工作和善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4. 为保障汇款人汇款信息的准确性及便于与汇款人取得及时沟通，并将款项及时用到乐捐者指定的项目上，乐捐者汇款后，若需备注汇款明细，需通过邮件、传真、电话等任一方式反馈本社。

5. 若事先所汇款项与本社项目不符，或相关项目尚未开始执行，汇款人提出书面申请，

并寄回相关财务收款凭证，报项目执行小组审批同意后，方可办理退款手续。

6. 若捐款人指定捐赠非本项目常年项目书籍，具足推动公开出版因缘的，尽依先后可能推动。若金额为零星，且不具足公开出版因缘，则统一归为支持本项目之印送经典款。

7. 任何单位和个人亦不得借用弘化社基金会名义进行任何形式的劝募，包括以回收成本价等方式贩售。

(三) 指定捐款方式

1. 汇往“苏州弘化社慈善基金会”指定银行账户。
2. 邮政汇款至“苏州弘化社慈善基金会”。
3. 至本社各办公点现场交纳。
4. 通过本基金会微信、支付宝及账户等方式捐款。
5. 通过本社发起的相关公募项目页面进行线上捐款。
- 6.其他

(四) 收款公示

1. 凡本社线下所收一切善款，均会及时在本社网站为主的公众平台上予以明细公示。

2. 乐捐者所提供的功德款数额需与实际捐款相符；谢绝功德数额与实际数额不一致的捐赠项目。

3.通过本基金会各公募平台发起的公募项目捐款的，根据各公募平台规则，由各公募平台在相关项目项下公布捐赠明细。

(五) 用款公示

1.每种书每个批次印刷完成后，项目组会以编号为单位，对当批次书籍用款进行捐赠名单（功德芳名）提取，并及时在本社官网公示。

2.凡以公募形式募得的款项，遵循各公募平台规则，提交财务披露。

3.每月于本社官网发布项目收支情况简报，每年于本社官网发布项目收支情况年报。

4.项目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遵照基金会相关制度，报基金会理事会通过后执行。项目金额 200 万元以上的，同时报政府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执行。

六、项目费用与预算确定流程

（一）预算包含的内容

1. 纸张、刻版等原材料费用、印刷加工费用等；
2. 印前的编校排费用及出版管理费；
3. 与赠送工作相关的包装、物流、仓库等费用。
4. 项目拓展产生的支持捐赠费用，活动场地费、人员食宿交通费，物料费、宣传费等。
5. 其他费用。

（二）预算原则

1. 凡指定款项，属于本项目的常规书籍。小部头书籍原则上定期汇总立项使用，大部头书籍原则上不定期项使用。但有关版本及繁简体事宜，除大宗款项且特别书面约定外，均按本社有关项目计划执行。

2. 未在本社常年印送目录内的捐款，本社将每季或每半年统一并入随缘印送款中使用，以利益更多有缘受众。不能一一沟通解释，敬请见谅！

3. 与相关书籍题材相关的项目拓展，使用相关题材书籍专项款。非相关题材书籍的项目拓展，使用善书项目非指定性款。

（三）费用与预算确定流程

第一步：善书组根据项目内容，核算所需编排成本、出版成本、印刷成本、发行成本、项目拓展成本；

第二步：财务统计截止时间内的所有专项款额；

第三步：专项款额若够，转由善书组负责人或其授权人先后向分管秘书长、本社基金会分管领导申请使用；

若不够，由善书组负责人或其授权人先后向分管秘书长、本社基金会分管领导申请使用部分非指定性用款。或适时通过对接公募基金会，在有关公募平台上发起公募进行筹款。

第四步：正式使用。

七、执行

(一) 立项、执行流程

由善书组秘书处发起，然后按以下步骤执行：

| 步骤 | 社内大宗书 | 再版书 | 社外采购书 | 临时新增项目 |
|----|--|----------------------|---------------------|----------------------|
| | *年度计划目录内的 | *常年印送目录内 | *大宗新增书籍 | *临时新增拓展项目 |
| 1 | 研究所项目编辑： 选题意向拟定 | | 研究所项目编辑： 采购目录选定 | 善书组项目专员： 拓展项目方案拟定 |
| 2 | 顾问组选题确认 | | 顾问组目录确认 | |
| 3 | 选题整理： 研究所项目编辑 | 善书组秘书处：拟 定季度再版计划 | 善书组秘书处： 采购书籍立项申请 | |
| 4 | 研究所项目排版 /社外排版 | 研究所、出版社编 辑：再版修改确认 | | |
| 5 | 出版社报选题、审 稿、校改、申请 ISBN 号 | | | |
| 6 | 立项、出版合同签 定： 善书组秘书处 | | | |
| 7 | 印刷供应商招标选定 | | | |
| 8 | 项目负责人审定 | | | |
| 9 | 分管副秘书长审定 | | | |
| 10 | 分管领导审定 | | | |
| 11 | 印刷服务合同签定（社外采购书，为直接与出版社签定采购合同） | | | |
| 12 | 出版社开具印刷手续（社外采购书，为直接与出版社签定采购合同） | | | |
| 13 | 业务数据提取 | | | |
| 14 | 善书组秘书处安排下印（项目拓展，为善书组秘书处执行） | | | |
| 15 | 出书（样书查验、现场核查出书数量、包装等实际情况） （项目拓展为出具项目结项报告） | | | |

| | |
|----|--------------------------|
| 16 | 功德芳名提取及网站公布 |
| 17 | 发行首发（指定款回寄） |
| 18 | 常规发行（有赞、淘宝店铺结缘、结缘点、图书馆等） |
| 19 | 项目结案 |

附：立项原则

- 图书内容与本社善书项目宗旨相符。
- 均是可以或已经取得公开出版书号的公开出版物。
- 若社会出版社已有相同题材书籍出版，为节约编排出版之人力物力并加快项目进程，或可向出版社或书商直接采购后赠送。
- 新编书籍，本着专业、高效的出版原则，尽可能寻求社外编辑、排版及策划团队协作进行。
- 若为本社新编书籍，指定项目编辑，实行责任制。项目编辑须对编校过程中的相关细节做好书面登记存档，以备查。
- 责编根据委印要求，分别报项目负责人、分管领导同意，以确定下一步的处理方式：主要包含内部审校、排版，内部审校、外部发排，义工代审校、排版，外部提供印刷文件等。
- 交排版的文件必须是经项目负责人终审后的稿件。
- 排版版式及下印前的定稿文件，原则上依据政府有关部门审定后的文件执行。
- 项目拓展立项，须本着节约、高效的原则进行。

（二）出版方式

公开出版

- 定期向相关合作出版社报选题，审批通过后，签订出版合同，即进入正式出

版合作阶段。

- 出版社负责申报选题、审稿、相关的委印及发行手续等事宜。本社负责将编辑排版后的文件纸样寄出版社审校。
- 按一书一议的形式签订，原则上，需标明本社“公益赠送”字样。

(三) 出版采购

本社成立项目公开出版采购专项小组，关注公开出版物或其他公益书，定期讨论，对于符合本社宗旨的书籍，在不可自行编辑相类似书籍及不可获得委印许可条件下，可以申请少量采购后向大众赠送，以使款项及时用于“宣传正能量”之公益。

(四) 供应商选定

本社成立供应商评定、招标小组，每年评定合作供应商的合格名录，并通过公开出版形式优选供应商。

(五) 项目进程报告

每月公示项目收支情况和项目大事记，每季度发布项目阶段性进程报告，每年度发布项目总结报告。

八、项目赠送流通相关说明

(一) 原则

1. 本社出版书籍，一切本着“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升人文道德素养”的原则，坚持公益赠送。除复原珍品及重点书籍外，均以“先请先得”的方式发行。

2.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开出版物可以寄至港澳台及国外。但一般情况下，非大宗团体在港澳台及国外者，本社不承担邮费。部分重点书籍，或需助邮费、助包装费。

3. 乐捐者指定赠送要求的，本社可行代办，但相关人员需书面承诺不以任何方式，特别如工本费等方式收取款项。

5. 因本社人力物力有限，不代发行赠送非本社流通书籍。

6. 本社已流通之书籍，为提高书籍之使用效率，受赠者可自行辗转流通。

7.因本社每次印赠数量有限，大批量恭请者，本社将根据库存量给予赠送。

(二) 费用

1. 发行工作所需的项目执行费用主要包含人员薪资及社保费用、场地仓储费用、综合服务费、包装费用、邮费、快递物流费用等，其费用来源为：

- (1) 助邮款项；
- (2) 指定项目在支付纸张、印装加工费时预算的间接费用；
- (3) 动用不指定款项。

(三) 迎请渠道

1. 客服

通过官方电话、邮件、传真、平信等的请书（少量、批量）。

2. 网络公众平台

通过淘宝、有赞之“福慧书坊”请书（少量）。

3. 各地公益站

本社在全国范围内认定之公益站等。

4. 灵析平台

本社于官方平台发起的“灵析”页面登记请书。

5. APP、小程序等合作平台

本社小程序“弘化社”、与“自在家”等合作平台的请书。

(四) 审核

个人单本/套小量线下请书，申请审核由客服组办理。因工作量繁重，暂不要求回签手续。

个人单本/套小量线上（淘宝、有赞、小程序、自在家等）请书，无需审核，由扬州发行仓库经办发行，暂不要求回签手续。

个人、机构团体大量请书，由客服组受理，善书组发行负责人拟定，报分管领导同意后执行。

参与本社项目，指定发行的乐捐人均需签订“免费面向公众公益赠送”承诺书，并由发行专员拟单落实回签手续。承诺书及回签手续统一交本社善书组存档。

单次赠送书籍成本价值在人民币 10 万元以上或公开出版定价在 50 万元以上者，需要事先拟定相关协议，保证本社及大众权利不受影响。

苏州弘化社慈善基金会印送善书项目

图书捐赠签收单

签收承诺：
乙方遵守甲方的公益赠

| | | | |
|---|------------|------|---------------|
| 捐赠单位（甲方） | 苏州弘化社慈善基金会 | 联系方式 | 0512-67067093 |
| 受赠单位（乙方） | | | |
| 身份证号码（个人） | | | |
| 捐赠图书明细 | | | |
| | 合计： | | |
| 图书寄送地址 | | | |
| 受赠单位联系人 | | 联系方式 | |
| 签收回执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本人）已如数收到以上图书，包装完整，无缺损破坏。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意见建议反馈： | | | |

送原则，向所需单位、个人进行转赠，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售卖（包括有赞、淘宝等网络销售平台。），收取工本费、运费等。

2. 乙方赠送执行完成后，需向甲方提供书面情况反馈，包括赠送汇总表、签收单等的原件或复印件，供甲方存档。

3. 若因甲方项目运作要求，甲方有权将乙方所提供的单位、个人赠送数量等用于信息披露。

4. 特殊情况的赠送，甲乙双方另行签订公益赠送协议。

说明：

1. 本回执单签字盖章后请寄回。
2. 回执单反馈方式（任选一种）
 - 1)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重元寺商业街苏州弘化社慈善基金会，龚慧，0512-67067093
 - 2) 请扫描二维码，上传电子回执单。



签 收 人（单位加盖公章）

签收日期： 年 月 日

（五）方式

- 本着“来自十方，用于十方”的原则，公益赠送；
- 部分重点图书或外购书籍，按照相应重量，取发往全国各地的邮费平均值估收。
- 鼓励有条件的全国图书馆相关正规机构设立弘化社图书专柜，本社安排专员尽力做好新书第一时间赠送及相关服务。

1. 邮政小包

20 公斤以内的请书，均由扬州仓库通过邮政小包寄送。另，一般情况下不接受快递到付。20—60 公斤，根据寄达地址远近选择适合的寄送方式。

2. 物流

凡全国范围内，书籍在 3 箱、60 公斤及以上的，一律通过物流寄送：主要分工厂当地物流园发货、发行仓库提货等寄送方式。

（1）工厂当地物流园发货：凡每种书均为整箱或接近整件（箱）本数的，由善书组秘书处发行专员拟单，书面通知工厂及物流，直接由工厂免费送货至当地物流园相关物流商，物流应及时将单号、货单等反馈给本社善书组秘书处发行专员。

（2）物流至发行仓库提货：工厂在发行仓库周边地区的，单箱、散件，由扬州发行专

员拟单，通知物流提货。

(3) 发行专员需与恭请者落实回签手续（或委托物流商代办）；达到单次赠送协议额度的，按照具体协议办法执行。

（注：以上发行方式，在实际寄送过程中，将根据国家有关邮政规定及本社发行总量等情况作适当调整，敬请见谅！）

4. 现场赠送

读者直接到本社各办公点和认定的各公益站请书。

5. 数字图书馆

为答谢社会大众对本基金会印送善书项目的厚爱，方便社会大众进行电子阅读，本社已开通数字图书馆（book.honghuashe.com），并已上传部分本社自有版权书籍、民国影印书籍、研究论文，及有声书等资源，供大众免费下载阅读。（仅提供个人阅读，若有需印刷流通者，请遵守国家相关出版政策法规）

6. “喜马拉雅”有声书平台

本社在“喜马拉雅”平台开设有“弘化社”有声书平台，并上传有部分有声书资源，供大众在线或下载收听。并将适时推进有声书的创作和分享。

九、服务、监督与反馈

1. 本社成立客服组，设立邮箱、传真、电话、微信、淘宝旺旺等多种方式，以做好服务工作。

2. 设立由理事会、监事会监督的投诉专用邮箱（zgs@honghuashe.com），接受大众投诉、监督意见及反馈。

3. 不定期组织召开研讨会，了解各方对于此项目开展的意见与建议，及时形成会议纪要，并予以改进和提升。

4. 不定期进行问卷调查，回收率不低于 80%，调查对象满意度应在 85%（含）以上。且应对回收的读者满意度调查表进行分析，并提出整改意见。

十、制约因素

1. 因政府出版相关主管单位审批未能通过。
2. 部分产品因量少，或供应商供货影响。
3. 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合作供应商停产、整顿，或成品书籍在仓储、运输等期间造成损坏。
4. 因市场因素造成供应或合作商用料价格上涨，导致项目款额不足。

十一、其他相关事项

1. 为圆满善书项目运作，遇有相同宗旨的基金会，本社将尽可能与有关基金会合作，合力推动出版、赠送事宜。
2. 为扩大项目影响，提升项目服务于书香中国建设的力度，本基金会适时组织人力、物力参加各地书香活动。
3. 本社将对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细节问题一一做书面存档，并适时推出网络查询平台，便于查询，以臻圆满。
4. 紧跟时代发展，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不断加强项目在设计、管理、执行、赠送等多方面的执行力度，以创造出符合时代需求的正能量文化产品，为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5. 欢迎志愿者个人及团队参与相关工作，并适时组织公益讲座、阅读心得分享等多形式的相关体验活动，及邀请、吸引公众参与和互动，使善书真正发挥其净化人心的功用，促进和谐社会的根本构建与提升。
6. 注重专业人才的培养计划制定与实施，以保证项目长期执行的稳定性，并促进发展与提升。
7. 以上各条及未尽事宜，望批评指正为感。本社努力修正，以臻完善。

苏州弘化社慈善基金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初稿试行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修订发布

二〇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二次修订